闽科成函〔2024〕59号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申报2024年

福建省中科院STS计划配套院省合作

重大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设区市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申报2024年度省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闽科资〔2024〕1号）的工作安排，在前期项目征集、调研的基础上，经研究，决定发布2024年福建省中科院STS计划配套院省合作重大项目申报指南，请按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和推荐工作。

一、项目名称和申报单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申报单位** | **推荐单位** |
| 1 | 基于超级电容器的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用全天候光伏供电系统研制及示范应用 |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泉州市科技局 |
| 2 | UP-SSS级氢氟酸的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 三立福新材料（福建）有限公司 | 三明市科技局 |
| 3 | 高端工业母机用重载滚柱导轨副研发与产业化 |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莆田市科技局 |
| 4 | 基于模仿学习的茶叶摇青机器人作业系统及工艺参数研究 | 福建省武夷山市永生茶业有限公司 | 南平市科技局 |
| 5 | 智能GCK交流低压抽出式开关柜一体化集成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 福建逢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 龙岩市科技局 |

|  |  |  |  |
| --- | --- | --- | --- |
| 6 | 铝氧簇应用于聚合物片式叠层铝电解电容器（MLPC）的改性研究及产业化 | 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 | 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 |
| 7 | 智慧导引铝合金轻量化重载运输车制造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 福建省闽铝轻量化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
| 8 | 基于石墨烯的新型高密度碳材料开发 | 厦门凯纳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厦门市科技局 |
| 9 | 基于海洋贝类加工副产物多功能新型土壤调理剂研制与应用及其全生命周期“双碳”评估方法研究 | 厦门玛塔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 厦门市科技局 |

二、申报条件和要求

（一）项目申请资助经费额度原则上不超过300万元，鼓励多渠道筹措项目经费。项目研发起始时间为2024年5月1日，结束时间原则上不超过2027年4月30日。项目完成时应有明确可考核的技术、应用示范或经济效益指标。

（二）申报单位不得有到期未验收的省科技计划项目。企业作为牵头申报单位的，当年申报科技重大专项专题项目、区域发展项目、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包括技术创新项目和创新创业大赛获奖项目）、星火项目、对外合作项目、引导性项目、STS项目和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项目等8类项目时，只能申请其中1项。

（三）项目负责人应为实际主持研究工作的科技人员或企业负责人，不得有到期未验收的省科技计划项目。项目负责人同期主持和申请的省科技计划项目数原则上不超过1项（含省科技重大专项的专题项目，原科技重大项目/重点项目、区域发展项目、高校产学合作项目、对外合作项目、星火项目、引导性项目、软科学项目、创新战略研究项目、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自然科学基金项目、STS项目及中央引导地方项目）。项目负责人在项目结束时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0周岁；由企业牵头申报的项目，项目结束时负责人年龄可以放宽到65周岁。政府公务人员不能作为项目负责人。

（四）项目牵头申报单位法人代表、项目负责人及课题组成员不得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得是列入项目管理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取消申报资格处罚时限未到期。项目申报单位及项目负责人应保证所提供申报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并对信息虚假导致的后果承担责任。

（五）申请书相关附件：

1.技术合同以及经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出具的认定登记证明；2.项目经费筹措和使用分配的补充协议；3.企业情况简表（牵头申报单位是在闽中国科学院所属研究所的，填写项目合作企业情况）；4.项目牵头单位和参与单位关于资助经费单独设账、独立核算的承诺书；5.可行性研究报告；6.体现经营收入的企业上年度利润表（加盖企业财务章）或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证书；7.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或研发经费投入结构明细表（加盖企业单位章或财务章）；8.与项目相关的其他证明材料等。

相关模板请查阅《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申报2024年度省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附件17，网址http://kjt.fujian.gov.cn/xxgk/tzgg/202402/t20240204\_6391971.htm。

三、申报程序

（一）2024年福建省中科院STS计划配套院省合作重大项目网上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7月12日，推荐截止时间为2024年7月19日（系统关闭）。

（二）网上申报流程为：申报单位注册登录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信息系统（http://xmgl.kjt.fujian.gov.cn）─申报管理─增加项目申请书─选择“STS计划配套项目”和对应指南代码─填报申请书─上传附件。

（三）各推荐单位在“项目推荐流程”进行内部审核，对申报材料进行网上推荐，并将推荐函、项目汇总表（格式下载网址：http://xmgl.kjt.fujian.gov.cn）一式1份寄送我厅成果处，项目申请书及相关附件纸质材料不需报送。

（四）申报过程如遇系统使用问题，可与技术支持部门联系。技术支持联系电话：0591-87882011，单位注册、科技人员注册咨询电话：0591-87862982。

四、申报代码及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业务处室** | **计划类别** | **项目类型** | **优先主题** | **代码** |
| 成果处 | 技术转移计划-STS计划 | STS项目 | STS计划配套院省合作重大项目 | 2024T3103 |

联系人：省科技厅成果处

电 话：0591-87271671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2024年6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